

财政政策绩效目标申报表		
评价时段：(2022.1-2022.12)		
预算主管单位：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		
政策名称	上海市标准化推进专项资金	
资金用途	其他事业专业类	
政策日期	2017-09至2022-09	
政策概况	为促进本市标准化事业的发展，根据国家财政有关规定，建立上海市标准化推进专项资金，主要用于支持依法在本市注册登记的单位承担的标准化推进项目。包括：标准制修订项目、承担标准化技术组织工作的项目、标准化示范试点项目。	
立项依据	《上海市标准化条例》《上海市标准化推进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	
政策设立的必要性	随着经济全球化的不断深入，标准化已成为各国促进产业发展、推动对外贸易及规范市场秩序的重要措施，在国际经济社会发展中的战略地位日益突出。近年来，随着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入，城市精细化管理的需要，实施标准化发展战略是上海建设全球卓越城市，打造国际标准化高地的重要举措。通过设立标准化推进专项资金，发挥公共财政导向作用，聚焦本市重点发展领域，加大对标准化工作的经费支持，从而保障标准化战略的实施。	
保证政策实施的制度、措施	为保证项目的实施，加强组织管理，在市级层面成立了专项资金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主要职责是加强专项资金实施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，审议和确定年度专项资金的最终资助方案，以及协调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重大问题。领导小组主任由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分管局领导担任，副主任由市财政局、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具体分管部门负责人担任，成员由市发改委、市经信委、市商务委、市科委、市农业农村委、市生态环境局、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相关分管部门负责人担任。领导小组成立后，成员的职务如有变动，由其所在单位接任领导自然替补。	
政策实施计划	一季度发布2022年专项资金申报指南，组织企事业单位申报。9月30日之前组织开展预审、专家评审，并提交标准化专项资金领导小组会议审议并通过当年度资助方案。10月30日之前将资助方案提交市财政，完成当年度资助拨付。	
	总目标	为充分发挥标准化工作在促进科技成果产业化、提高城市治理现代化水平等方面的重要作用，紧密围绕深入开展国际、国家、行业、地方标准制修订、积极承担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处、广泛开展各级各类标准化示范试点工作等重点，发挥标准化推进专项资金的激励和引导作用，进一步推动全市各行业标准化事业发展。
		年初设定目标
		全年预计完成情况

政策目标	年度目标	通过发布申请指南，明确2022年度专项资金重点资助的领域，积极引导全市标准化工作聚焦中心工作。通过优化申报流程、强化过程管理，组织申报和评审，坚持严格评审，好中选优，遴选出符合申请指南要求，对本市社会经济有重要促进作用的项目进行资助，发挥财政资金的激励和引导作用。	按时间节点有序推进，发布指南，组织评审，按时间节点编制资助方案，并提交至市财政申请拨付。
当年投入资金构成	子项目名称		预算金额（元）
上海市标准化推进专项资金	上海市标准化推进专项资金		20250000

财政政策绩效目标申报表			
一级目标	二级目标	三级目标	指标目标值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标准制修订类项目资助数量	>=50
		承担标准化技术组织类项目资助数量	>=40
		标准化示范试点项目资助数量	>=20
	质量指标	重点支持领域资助项目占比	>=50%
		国际、国家标准化组织技术委员会在沪数量在全国排名	全国前列
		本市主导国际标准数量增长情况	持续增长
	时效指标	资助项目到位及时性	及时
成本指标			
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
	社会效益指标	本市重点领域标准化水平提升	持续提升
		地方标准综合水平提升	持续提升
		地方标委会建设水平提升	持续提升
生态效益指标			
可持续影响指标	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申报单位对标准化推进专项资金项目实施的满意度	>=90%